附件1：

**学校**

**关于申请 年第 季度 人员**

**职业技能培训（创业培训）补贴经费的请示**

通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<北京市职业培训补贴资金管理办法(试行)>的通知》(京人社能发〔2010〕233号)文件规定， 年第 季度我校申请 职业技能培训、技能鉴定补贴经费 人 万元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学校

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